

2024年
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研究和指导党组织特别是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探索和
指导各类新的经济组织中党组织的设置和活动方式，研究和提出
党内生活制度建设的意见，协调、规划和指导党员教育工作和党
建理论研究，主管党员的管理发展工作。

（二）提出各街（镇）和区直各部门以及其他列入区委管理
的领导班子的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区管干部的考察和
办理任免、待遇、退休审批手续；指导领导班子的思想政治建
设；负责各街（镇）和区直机关科级干部的宏观管理工作；负责
部分干部的调配、交流及安置事宜。

（三）全力抓好干部队伍建设，组织落实培养选拔优秀年轻
干部、后备干部、妇女干部、党外干部及少数民族干部工作。

（四）从宏观上研究和指导党的组织制度和干部人事制度的
改革，制订或参与制订组织、干部、人事工作管理的重要规定、
制度。

（五）负责组织、干部工作的检查督促和干部审查、监督工
作，及时向区委反映重要情况，提出建议。

（六）主管干部和党员的教育培训工作。制订全区干部培训
和党员实用技术培训规划，负责上级举办的干部培训班学员的选
调工作，组织区管干部和组工干部的培训。

（七）负责全区知识分子工作的检查、指导、综合、协调。

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并负责区管人才工程和挂职干部的选派和管理工作。

（八）负责办理区临时性任务的抽调、借调干部的手续和副科以上干部因公因私出国赴港澳的审核、登记工作。

（九）指导基层党委开好代表大会和搞好换届选举工作，协助区委做好区党代会的组织工作。

（十）接转党员组织关系，负责全区党费的收缴、使用、管理和党组织、党员、干部的统计及资料汇编、干部档案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区党代表的联络、服务和管理工作，加强区委与党代表的沟通联系，充分发挥党代表参政议政的作用。

（十二）负责指导、组织实施全区组织系统的调研、电教工作。

（十三）管辖区直属机关中的全部党组织，中央、省、市驻区有属地管理关系的单位的党组织。

（十四）负责离退休干部的管理和服务工作，督促落实老干部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和保障机制的建立健全。指导老干部活动场所、老干部大学开展工作。

（十五）承办区委和上级组织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有11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干部组、干部监督组、组织组（“两新”办、党联办）、人才与培训组、调研电教组、区直工委办公室、老干部工作办公室、公务员组、区委党建研究测评中心、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包括：部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党建研究测评中心、清远市清城区老干部活动中心，下属单位为非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747.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94.11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93
		九、卫生健康支出	46.5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43.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71.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5.56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747.18	本年支出合计	5,747.1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747.18	支出总计	5,747.18

注：无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5,747.18	5,747.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94.11	4,794.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4,794.11	4,794.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1	行政运行	817.73	817.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976.38	3,976.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93	186.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57	186.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49	25.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39	107.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69	53.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8	46.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58	46.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46	34.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12	12.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3.00	3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3.00	3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43.00	3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71.00	27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71.00	27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71.00	27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56	105.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56	105.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56	105.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747.18	1,156.80	4,590.38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94.11	817.73	3,976.38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4,794.11	817.73	3,976.38	0.00	0.00	0.00	0.00
2013201	行政运行	817.73	81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976.38	0.00	3,976.3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93	186.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57	18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49	25.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39	10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69	5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8	4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58	4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46	3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12	1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3.00	0.00	343.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3.00	0.00	343.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43.00	0.00	343.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71.00	0.00	271.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71.00	0.00	271.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 的补助	271.00	0.00	271.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56	105.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56	105.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56	105.5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747.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94.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93
		九、卫生健康支出	46.5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43.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71.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5.5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747.18	本年支出合计	5,747.18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747.18	支出总计	5,747.18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747.18	1,156.80	4,590.38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94.11	817.73	3,976.38
[20132]组织事务	4,794.11	817.73	3,976.38
[2013201]行政运行	817.73	817.73	0.00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976.38	0.00	3,976.3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93	186.9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57	186.57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5.49	25.4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39	107.3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69	53.69	0.00
[20808]抚恤	0.36	0.36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0.36	0.36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46.58	46.58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58	46.58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4.46	34.46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2.12	12.12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343.00	0.00	343.00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3.00	0.00	343.00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43.00	0.00	343.00
[213]农林水支出	271.00	0.00	271.00
[21307]农村综合改革	271.00	0.00	271.00
[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71.00	0.00	271.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05.56	105.5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05.56	105.56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05.56	105.56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156.80
[301]工资福利支出	1,077.05
[30101]基本工资	130.35
[30102]津贴补贴	349.40
[30103]奖金	172.83
[30106]伙食补助费	1.50
[30107]绩效工资	48.7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7.3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3.6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58
[30113]住房公积金	108.56
[30114]医疗费	5.0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3.90
[30201]办公费	5.00
[30207]邮电费	2.40
[30211]差旅费	1.20
[30213]维修（护）费	2.00
[30216]培训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3.09
[30226]劳务费	3.00
[30228]工会经费	14.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1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4
[30302]退休费	25.01
[30304]抚恤金	0.36
[30307]医疗费补助	0.48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590.3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590.3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90.38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6.17	26.17	0.00	0.00
“三公”经费	9.09	9.09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00	6.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9	3.09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156.80	1,156.80	1,156.80	0.00	0.00	0.00
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	1,156.80	1,156.80	1,156.8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077.05	1,077.05	1,077.05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90	53.90	53.9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4	25.84	25.84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590.38	4,590.38	4,590.38	0.00	0.00	0.00	0.00	
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组织部	4,590.38	4,590.38	4,590.38	0.00	0.00	0.00	0.00	
干部档案数字化工程年度运维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信息化运维项目，实现本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的绩效目标。
干部考察、监督经费	7.20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区委组织部承担配合省、市管干部的考察及干部监督工作，需要与省、市委组织部加强沟通、联系，外出考察学习先进地区的干部考察、监督经验。通过实施本项目，实现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转、正常履职的绩效目标。
档案工作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实现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转、正常履职的绩效目标。
“大组工网”网络维护经费（按实际列支）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关于开展清远市组织系统县级“大组工网”涉密网络整改工作的通知》，根据中央组织部的要求，实现了“大组工网”对省、市、县党委组织部的全覆盖，网络建成。通过实施本信息化运维项目，实现本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的绩效目标。
凤城文化体育公园户外LED管理经费（按实际列支）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信息化运维项目，实现本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的绩效目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信息工作宣传培训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要求扎实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树立脱贫攻坚现金典型。清城区委组织部需运用各种载体和新闻媒体，以系列报道、典型报道等形式，宣传工作进展和好经验、好做法，并需要通过召开培训班、工作交流会等形式，加强对组工信息员的培训力度。通过实施本项目，实现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转、正常履职的绩效目标。
电教工作拍摄电教片制作课件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省远程办关于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工作的总体部署和清远市远程教育工作安排。通过实施本项目，实现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转、正常履职的绩效目标。
公务员选调经费	7.20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综合类项目，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转，为部门履职提供必要支撑。
“四级述评考”工作经费	7.20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区委、镇街党（工）委、区直单位党组织、基层党总支、基层党支部（以上四级包含“两新”党组织、党工委），都要围绕年度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自上而下、分级开展述职评议考核工作。通过实施综合类项目，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转，为部门履职提供必要支撑。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经费	21.60	21.60	21.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综合类项目，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转，为部门履职提供必要支撑。
党建研究测评中心经费	7.20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综合类项目，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转，为部门履职提供必要支撑。
节日慰问特困离退休干部及住院、病故干部，培训、学习等活动经费（按实际列支）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工作的通知》（中组发[2008]10号）的要求，认真落实离退休干部阅读文件、听报告、参加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向离退休干部通报情况、组织离退休干部就近就地参观学习、走访慰问离退休干部等制度；完善对有特殊困难的离退休干部的帮扶机制。通过实施综合类项目，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转，为部门履职提供必要支撑。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老干部活动中心经费（含水电费及购置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老干部活动中心于2009年9月正式成立运作，至今14年。它的服务对象约三千人（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老干中心于工作日向区属离退休人员开放，不定期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积极向上的文体活动。通过实施综合类项目，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转，为部门履职提供必要支撑。
老干部大学经费	24.00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老干部大学于2010年9月成立，是为离退休干部提供和进行社会文化活动的非学历终身教育机构，坚持“教、学、乐、为”相统一的原则，把政治性、思想性、科学性、知识性和趣味性有机结合起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合理设定教学科目。通过实施综合类项目，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转，为部门履职提供必要支撑。
清城区组工干部专项培训经费	76.00	76.00	76.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印发〈2019-2023年广东省干部教育培训规划〉的通知》的有关要求，为不断提高新时期下组工干部的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使组工干部适应新时代工作要求，区委组织部向区委区政府提交《关于开展清城区基层党建“三大工程”的报告》，经区委同意，从2019年起每年配套95万元财政预算，作为清城区组工干部专项培训经费。
区直工委征订党报、党刊学习资料、电教片	1.60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综合类项目，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转，为部门履职提供必要支撑。
区直工委党员活动经费（含妇委会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综合类项目，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转，为部门履职提供必要支撑。
春节、重阳慰问离退休干部经济形势通报会、座谈会经费	52.74	52.74	52.74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组织全区副科级以上离退休干部经济形势通报会、座谈会，进一步体现区委区政府对全区离退休干部的关心、关爱、重视，引导广大离退休干部发挥政治、经验、威望三大优势，为我区发展建言献策。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直单位党建经费	227.08	227.08	227.08	0.00	0.00	0.00	0.00	引导区直各机关单位党组织和全体党员站在新起点，奋进新征程，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继续按照中央和省、市、区委的工作部署，对标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进一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真抓实干，以新担当新作为奋力谱写区直机关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为清城打造“一地、两区、三城”作出区直机关新的更大贡献。
困难党员帮扶基金（按实际列支）	45.00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建立健全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关心和爱护基层干部、老党员、生活困难党员；加强对老党员、生活困难党员的关怀帮扶。充分发挥困难党员帮扶基金的激励、关爱、促进作用，增强各级党组织的凝聚力、影响力和号召力，增进党内团结和谐，切实推进党的先进性建设。
村级党建工作经费（按实际列支）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强化调整优化后的农村基层党组织经费保障。根据党组织及党员实际数量认真核算经费，并做好村级党建工作经费的发放工作。
清城区村（社区）“两委”干部学历提升工程专项经费	19.92	19.92	19.92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村（社区）“两委”干部及后备人选进行大专以上学历教育，切实提升我区村（社区）“两委”干部的政治素质和文化水平，培养造就一支高学历、有本领、重品行、讲奉献的农村基层干部队伍，为我区深化改革开放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智力支持和人才保证。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按实际列支）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保障新一轮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村（社区）运作补助经费	328.00	328.00	328.00	0.00	0.00	0.00	0.00	加大基层党建经费投入，重点保障基层组织运行、党员教育培训、服务群众和阵地建设。
城市基层党建服务中心示范点运行经费	110.00	110.00	110.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我区城市基层党建，提升城市基层党建工作水平。为全区16个党群服务中心示范点提供运转经费保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清城区基层党务工作者专业化能力提升工程经费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推动我区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升级、全面过硬，打造讲政治、业务精的基层党务工作者队伍。
离任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按实际列支）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关心关爱农村基层干部，完善我区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保障机制，激发村干部积极投身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工作热情。
“两新”组织建设经费（按实际列支）	47.24	47.24	47.24	0.00	0.00	0.00	0.00	加大两新组织党建经费保障力度，推动我区两新组织党建水平提升。落实好“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补贴、区域党委工作经费、阵地建设经费等经费保障。
清城区基层党组织固本强基经费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好“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补贴、区域党委工作经费、阵地建设经费等经费保障。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110.00	110.00	110.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我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全面提升城市基层党建水平。城市社区、商务楼宇党组织、商圈市场党组织等城市基层党建水平得到较大提升。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600.00	600.00	600.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关于我省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鼓励引导人才向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和基层一线流动的实施意见》《清远市关于进一步加快“人才高地”建设的若干意见分工落实方案》等文件精神，按照区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2019）53号，进一步推进人才强区战略，深化人才工作体制机制改革，加强我区人才队伍建设。
科级及以上干部专题研修经费	350.00	350.00	35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19—2023年广东省干部教育培训规划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区管科级及以上领导干部需要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史教育和专业能力等内容的学习。
公务员年度培训经费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19—2023年广东省干部教育培训规划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全体公务员需要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史教育和专业能力等内容的学习。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清城区村（社区）党组织评星定级“先锋奖”奖金	303.40	303.40	303.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全区161个村（社区）开展年度考核，按照一星到五星的级别开展评定工作。对于一星到五星的村（社区）按照梯度标准发放年底激励性奖励（其中各街镇排名最后两名的16个村<社区>无奖励发放），达到激励先进鞭策后进的目的（一等奖和五等奖的奖励差额为3.2万元），同时提高基层“两委”干部收入待遇，为留住人才服务乡村振兴发挥最直接的导向作用。
村办公经费	71.00	71.00	71.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保障新一轮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社区办公经费	93.00	93.00	93.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保障新一轮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村“两委”干部补贴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保障新一轮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社区“两委”干部补贴	250.00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保障新一轮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离退休干部文体比赛活动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为更好地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2]31号）、《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若干措施》（粤办发[2022]25号）文件精神，丰富我区离退休干部的文娱体育活动，促进老干部的身心健康。
清城区生活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帮扶资金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统重要讲话精神，建立清城区生活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帮扶机制，区委组织部参考《清远市市直单位生活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帮扶工作实施办法（试行）》（清老干通[2022]8号），确保政策的连贯性和帮扶资金的稳定性。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5,747.18万元，比上年减少3,681.80万元，下降39.0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结转上年上级专项资金；支出预算5,747.18万元，比上年减少3,681.80万元，下降39.0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结转上年上级专项资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9.0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3.0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6.17万元，比上年减少29.93万元，下降53.35%，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办公费、其他交通费都相应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15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05.0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相关资产购置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区直单位党建经费	227.08	引导区直各机关单位党组织和全体党员站在新起点，奋进新征程，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继续按照中央和省、市、区委的工作部署，对标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进一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真抓实干，以新担当新作为奋力谱写区直机关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为清城打造“一地、两区、三城”作出区直机关新的更大贡献。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村级党建工作经费（按实际列支）	500.00	强化调整优化后的农村基层党组织经费保障。根据党组织及党员实际数量认真核算经费，并做好村级党建工作经费的发放工作。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按实际列支）	130.00	支持保障新一轮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村（社区）运作补助经费	328.00	加大基层党建经费投入，重点保障基层组织运行、党员教育培训、服务群众和阵地建设。
城市基层党建服务中心示范点运行经费	110.00	加强我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提升城市基层党建工作水平。为全区16个党群服务中心示范点提供运转经费保障。
清城区基层党务工作者专业化能力提升工程经费	150.00	推动我区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升级、全面过硬，打造讲政治、业务精的基层党务工作者队伍。
离任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按实际列支）	500.00	进一步关心关爱农村基层干部，完善我区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保障机制，激发村干部积极投身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工作热情。
清城区基层党组织固本强基经费	200.00	落实好“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补贴、区域党委工作经费、阵地建设经费等经费保障。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110.00	加强我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全面提升城市基层党建水平。城市社区、商务楼宇党组织、商圈市场党组织等城市基层党建水平得到较大提升。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600.00	深入贯彻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关于我省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鼓励引导人才向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和基层一线流动的实施意见》《清远市关于进一步加快“人才高地”建设的若干意见分工落实方案》等文件精神，按照区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2019）53号，进一步推进人才强区战略，深化人才工作体制机制改革，加强我区人才队伍建设。
科级及以上干部专题研修经费	350.00	根据《2019—2023年广东省干部教育培训规划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区管科级及以上领导干部需要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史教育和专业能力等内容学习。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清城区村（社区）党组织评星定级“先锋奖”奖金	303.40	通过对全区161个村（社区）开展年度考核，按照一星到五星的级别开展评定工作。对于一星到五星的村（社区）按照梯度标准发放年底激励性奖励（其中各街镇排名最后两名的16个村<社区>无奖励发放），达到激励先进鞭策后进的目的（一等奖和五等奖的奖励差额为3.2万元），同时提高基层“两委”干部收入待遇，为留住人才服务乡村振兴发挥最直接的导向作用。
村“两委”干部补贴	200.00	支持保障新一轮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社区“两委”干部补贴	250.00	支持保障新一轮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